資金貸與他人情形

最近二年度資金貸與他人情形

單位:新臺幣千元

資	金	貸	與	對	象	年度 年度最高金額 年底餘額 年度								年度											
						年	度	最	高	金	額	年	底	餘	額	年	度	最	高	金	額	年	底	餘	額

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資金貸與他人情形

單位:新臺幣千元

貸料	與象	與本公司關係	往來科目	餘 額	期 限	利率區間	計息方式	資金貸與性質(註2)	(=+ .5)	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	提列備抵呆帳	擔(呆 品	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i 額(註5)	資金貸與總 限額(註5)	資金貸與對象 最近期財務報告	
到			(註1)							原因(註4)	金額	名 稱價					累積盈虧
總	計																

- 註1: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、應收關係人款項、股東往來、預付款、暫付款...等科目,如屬資金貸與性質,均須填入該表。
- 註2: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:
 - 1.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。
 - 2.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。
- 註3: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,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。
- 註 4:資金貸與性質屬 2 者,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,例如償還借款、購置設備、營業週轉...等。
- 註 5:應說明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其金額。